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并购贷款逾期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并购贷款基本情况

1、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或“天泽信息”）于2019年3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2019年第二次临时会议，于2019年4月1日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并购贷款并由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向金融机构申请并购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2亿元整，贷款期限不超过3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3月16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公司申请并购贷款并由实际控制人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2019-015）等相关内容。

2、公司于2019年4月1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2019年第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议案》，（1）公司计划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21,000万元的并购贷款；同时公司以所持子公司深圳市有棵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有棵树”）48.9991%股权为上述并购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时任实际控制人孙伯荣先生、全资子公司远江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为上述并购贷款共同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公司计划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申请金额不超过21,000万元的并购贷款；同时公司以所持子公司有棵树51%股权为上述并购贷款提供质押担保，公司时任实际控制人孙伯荣先生为上述并购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17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并购贷款并提供担保的公告》（2019-027）等相关内容。后公司自两家商业银行各取得并

购贷款 21,000 万元，同时相关各方签署了质押合同、保证合同，并办理完结有棵树股权质押的出质登记手续。

3、2020 年 8 月，因在民生银行的部分到期并购贷款发生逾期，民生银行向南京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南京法院”）提起诉讼。后经南京法院主持调解，公司、孙伯荣先生与民生银行自愿达成相关调解协议，对后续并购贷款的归还情况进行了重新安排。依据调解协议约定，公司应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前偿还并购贷款本金 500 万元及相关利息。

4、根据与浦发银行签署的《并购贷款合同》约定，公司应于 2021 年 5 月 21 日偿还并购贷款本金 3,150 万元。

二、本次逾期基本情况

2020 年上半年以来，公司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类业务经营业绩大幅下滑，天泽信息本身经营活动的造血能力日趋减弱，可用于维持基本运营的资金日趋紧张。公司已整体筹划对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类业务进行重组与剥离，但相关资产处置进度不定。同时，股东孙伯荣先生、陈进先生对公司存在尚未履行的 31,379.23 万元业绩承诺现金补偿义务，但公司履行相关催收程序需要一定时间。

此外，尽管公司跨境电商主业发展态势良好，但随着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公司依据平台业务规则沉淀的受限资金也在不断增多。鉴于 2020 年下半年以来有棵树已紧急向上市公司提供了约 1.5 亿元的流动资金支持，跨境电商业务进一步提供资金帮助的难度较大。

现阶段，天泽信息本身已无力偿还上述两笔到期并购贷款，合计产生逾期贷款本金 3,650 万元。

三、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公司目前正与相关债权机构保持密切沟通，后续将积极采取加快相关资产处置进度、执行必要措施敦促股东履行业绩承诺现金补偿义务、多方拓展其他融资渠道等方式全力筹措资金，以尽快解决贷款逾期问题。

四、相关风险提示

因上述债务逾期，公司可能会面临支付相关违约金、滞纳金和罚息等情况；

同时可能导致公司及子公司其他债务的加速到期，影响公司融资相关事项，进一步加剧公司资金紧张的状况，对公司部分业务的正常开展造成不利影响。此外，公司及相关担保人可能因上述债务逾期面临诉讼仲裁、固定资产被查封、银行账户被冻结等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泽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